

从2017年开始，中国金融监管部门从中央到地方都在合力着手整顿虚拟货币，致力于清除虚拟币在国内的生存土壤。但随着数字货币概念的大热，也有少数“漏网之鱼”潜藏在暗处卷土重来、兴风作浪。

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注意到，一个叫做GIB的虚拟货币2019年开始在江浙民间流行，逐步外溢到长三角之外甚至境外。这一平台打着外汇交易、资产配置、数字银行等旗号，开通多个线上投资课程，诱骗投资者把钱投入其中，最后非但无法兑现投资收益，投资者的本金也无法提现。

近期，记者联系到的近百位投资人中，已经有11位报警。2020年底在广西等地，警方对GIB虚拟货币以诈骗罪立案侦查。

几位投资人对记者展示的一份2020年11月25日的《立案告知书》显示，广西贵港市公安局港北分局认为案件属于管辖范围，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二条之规定，立诈骗罪进行侦查。

那么，这个GIB虚拟货币就是怎样一个平台？它如何从投资者手中攫取资金？

无法提现的外汇平台

GIB (Global Investment Bank) 的中文是“环球投资数字银行”，这一平台向投资者开放的线上课程中，“讲师”将其描述为全球首个基于区块链公司和一个数字资产银行化的平台。

“讲师”称，投资15000-49999美金，每月利息收益为15%，投资越多利息越高，投资10万美元以上，每月利息收益可达25%；还可以从每个月收益中提取5%放进原始股票钱包，“GIB银行预计两年内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到时的股票价值将会数十倍百倍的增长。”

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多方联系到近100位GIB的投资者，大部分人坚信自己被卷入了骗局。这些投资者分布在全国各地，其中来自浙江、广西、黑龙江的人较多，除此之外，还有来自新加坡、马来西亚的境外投资者，年龄大多集中在20-40岁。

记者对其中的25位投资者进行了调查发现，来自河北、广西、黑龙江的11位投资人已经报警，但目前暂时没有新进展；其中，投资金额最高的达90万元人民币，

大部分人的投资额在10万以内。他们大多是因亲戚、朋友的推荐和介绍而投资，并且很多人周围也有2-5个熟人投资。

林如海（化名）是浙江温州人，是一家广告传媒公司的老板。2019年底，他将自己30万元人民币的积蓄投入了一个叫做GCG的网络平台（GIB的前身）。

林如海2019年5月通过朋友了解到GCG，朋友介绍说这是一个外汇资产管理平台，投资3个月就能回本。一开始他不太确定，观望犹豫了几个月。在看到他的朋友当年7月到10月期间一直顺利提现之后，才完全相信。

2019年11月21日，林如海注册了一个账号，投资了1.5万美元。在一个月內，又追加了3万美元。回忆起当时追加投资的心情，他说：“就是想着，反正已经投了10万元，干脆抓住这个‘财机’，再博一把。”

之后林如海陆续提现了5万元人民币，但这些钱他又用来在同一平台做“资产配置”，实际到账的只有大约8000元人民币。2020年5月，GCG发出公告，称要转为GIB数字银行。“上线”对他承诺，“开通了GIB，以前GCG的钱就可以提取出来。”于是，林如海又花了2000美元开通了GIB银行账户。

广西南宁的陆贵宁（化名）和女朋友一起在GCG投资了15万元人民币左右。2020年5月，他开通GIB之后，觉得自己被骗了。“GIB发出公告称，本金是提不出来的，会分3年释放，只有继续投资才能继续提现，再投资越多，释放的本金越多。”

。

他没有继续往里投钱，刚开始一个月还能提1000元左右，2020年10月开始就提不出来了。目前为止，他已经提出了4万多元人民币，剩下的无法提现。

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了解到，2020年疫情开始之后，GCG和GIB这两个平台以疫情为由，拖延提现。现在提现通道已经关闭，GIB要求会员充值500美元，并且只有在2021年1月18日之前充值，之后才能继续提现。

所谓“对冲”，又是拉人投资的传销

林如海告诉记者，介绍他投资GCG的朋友自己也投了两三百万元，这个朋友还帮平台拉新了20-30人，都是家里的亲戚朋友，总共套进去的资金达上千万。

林如海还提到，他在微信群里看到一个村主任带动村里的老人投资GCG/GIB，村里老人直接拿着两三万的养老金交给村主任投资。由于发现被骗后不断在群里发声，

林如海已经被踢出该群。

林先生对记者表示，他拿的一直是“静态收益”，即自己投资的回报，还有一种“动态收益”，就是自己“做市场”，拉人投资。“我自己的钱都还没见到收益，怎么拉别人进来，这根本就是骗局。”

除了“动态收益”外，拉人做市场在GIB这个投资骗局中还有另一种称呼——“对冲”。

在金融领域，“对冲”指特意减低另一项投资风险的投资，是一种在减低商业风险的同时仍然能在投资中获利的手法。但是，在GIB的术语表里，“对冲”的意思是用新投资者的钱换出老投资者的收益。

被要求“做市场”拉人的还有黑龙江哈尔滨的赵宇（化名）。经她的表姐介绍，她在2019年4月在GCG投资了近60万元人民币。

由于对投资理财不是很了解，赵宇之前一直都是通过银行理财。她的表姐有30多年的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经做过某股份行的分支机构行长，目前在一家第三方财富管理机构做理财顾问。多年的从业经验加上又是家里的亲戚，赵宇毫不犹豫的相信了表姐的投资建议，选择了所谓的“暴利投资”。

表姐介绍了GCG的很多“优势”，诸如“俄罗斯顶级操盘手”、“双涡轮模式”、“A1、A2仓，哪个仓盈利她都稳赚不赔”，重要的是“投资一个月就能回本，可以随时取出本金”，这两个条件吸引了她。

表姐还告诉她，如果不放心的话，可以办一张中国银行的汇票，如果出了问题可以拿着汇票把本金取出来，但是汇票得去柬埔寨的金边银行才能取。“离那么远，我就没办。”赵宇说。

随后，赵宇通过银行卡给表姐转了10万人民币，在一个月内又追加了两次投资，投资总额达到576000元。这些钱有30万是她自己的家庭积蓄，剩下的是母亲交给她代为保管的养老金。表姐给了她4个账户信息，可以通过这些账户来查看自己的盈利情况。

进入投资人微信群之后，群里每天充斥着的“一夜暴富”的口号，让赵宇感觉很不舒服，但是群里发布的两个实时交易提现的视频，也让她也有些安心。

直到2019年年中，国内外媒体报道GCG这个平台的实控人邱富豪因冒用柬埔寨总

理洪森亲王名义和利用柬埔寨国家中央银行名义进行虚假宣传，被以“有意诈骗罪”在柬埔寨金边逮捕。赵宇一夜未眠，投资短短一个月后，她发现自己被骗了。

根据证券时报2019年6月报道，5月17日上午，钜富金融集团核心人物丘富豪(Darren Yaw)和妻子被警方逮捕。柬埔寨国家警察总署召开紧急会议，针对GCG钜富金融冒用洪森名义进行虚假宣传案开展刑事调查，并由国家警察总署、国家银行、金边市警察局和柬埔寨证券委员会组成联合工作组查封了该集团公司设在金边市的办事处。证券时报称，该传销骗局拉人头入金，号称年入可超千万美元，在越来越多人参与之下，GCG钜富的资金池越滚越大，俨然形成了一个“庞氏骗局”，不断用后面进场投资人的钱兑付前面的投资人，一旦平台发生挤兑问题，所有投资人的本金会悉数被埋。并且，该骗局还谎称与多家大型银行合作，包括号称能够办理担保汇票的柬埔寨金边中国银行分行。

赵宇去中国银行询问汇票是否还能办，中国银行方面表示从来没有与GCG合作过，更没有汇票这一说。

她打电话给表姐询问情况，表姐说这是竞争对手的打击报复。她提出把钱拿回来，但表姐说现在取不出来，需要“对冲”。“对冲”就是拉新人投资，新人投资了，老人的钱才能取出来。

至此，赵宇确定这就是一个骗局，打算报警。但是，表姐并没有跟她站在同一阵营，而是威胁她如果报警，就把她的账号封掉，之前投资的钱全部都拿不回来。

碍于家人的情面，报警的事拖了很久，赵宇渐渐开始明白GCG的套路。原来，她花钱买的“美金”并不是真正的美金，而是“美金积分”，这些虚拟的美金积分，是GCG分配给她表姐的，还有她表姐的上级刘某人。赵宇称，“刘某人是在黑龙江最大的头目，他的下线有五六百位投资人。”他们自己很少投资，主要就是“做市场”。

还有一件事也让赵宇开始怀疑“美金”的真实性。在2019年七夕节时，群主为了鼓励投资，开始在微信群里送“美金”给新的投资者，送了7个人，每人777美元。“如果是真的美金，怎么会随便送？只有美金积分才可以随便送人。”

赵宇称，刘某人与她表姐是朋友，他打着外汇资深人士的旗号，实际上只是一个无业人员。

在群里，赵宇看着他们继续给投资人“洗脑”，多位投资人上继续当受骗，她站出来说了几句话后，就被踢出了微信群。

现在，赵宇的账户上显示有300多万人民币，但是一分钱也取不出来。她在群里卖过账户，账户里的钱可以全部送给买家，只求把本金收回，或者少一点也行，但是没人回应。

2020年5月，GCG提出，每个账号花500美金开通GIB数字银行就可以把里面的钱提出来。赵宇认为，这只是GCG为了再骗一段时间的手段，“自己再也不会上当了”。

赵宇咨询过律师，律师表示，这是刑事犯罪，建议直接报警。2020年8月13日，赵宇报警，但警方一直没有立案。赵宇告诉记者：“维权特别困难，但还是会坚持下去。”

东南亚投资人：GIB远比你们想象的复杂

一位东南亚投资者对GIB进行了研究，他表示，GIB/GCG的骗局往前可以追溯到2009年。从2009年的STAR FOREX ENTERPRISE，到2013年的MERCXYZ ONE，2014年的GSM FINANCIAL GROUP，再到2018年的GCG ASIA，2020年的GIB，这背后的主谋都是邱富豪（DARREN YAW）。

这位投资者提供的视频显示，GIB宣传片中的多个场景片段是盗用的。比如，2020年8月22日的发布会中观众鼓掌的场面，是2013年5月21日莫斯科一家剧院中的场景。

另一位马来西亚的投资人告诉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我确实从GCG赚到了钱。”

他表示：“GCG从2018年末就开始筹划了，2019年1月正式上线，前三个月都可以随时提现，并且利润率非常高，甚至能达到80%。前三个月那一批投资人确实赚到了钱。”

他的姐姐从2019年1月开始投资，赚了5、6万美元，甚至岳母也赚了几千美元。“每周都能拿到钱的感觉很爽的。”

他是2019年4月开始投资的，从那时起，提现就不像之前那么简单了。他换了一个“组”（上家），在上家向公司高层申请后，他又可以每周收到“公司”打来的钱了。“重要的是要跟对上家，只要上家肯帮你向上面反映，就可以拿到钱。”

2020年，GCG转为GIB，他花了2000美元，将自己的4个账户转为数字银行，每个

账户500美元。两个月后，他收到了4000美元。“净赚2000美元。”

他告诉记者，这就是资金盘，先入局的人就会赚钱，后进来就是亏钱。“后面再转成数字银行就是1500美元一个账号了，还不一定能拿到钱。我自己不会再往里投钱的。”

“一夜暴富”的故事还有人在讲

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多方联系到的颜芳（化名），是投资人之一，也是推广GIB的头目之一。她的主业是经营上海的一家服装店，如今她把GIB当成自己的副业。她坚称：“服装店一直往里投钱也没见什么回报，GIB就一直在帮我赚钱”。她从GIB成立起就投入了大笔资金，还负责在浙江台州给其他投资人上课，“因为那边市场比较大，团队也比较大，有好几十个人。”

GIB主要通过病毒式传播来不断纳新。颜芳大约四十来岁，她告诉21世纪经济报道，每推荐一位新的投资人，推荐人会获得新投资人利息100%的推荐佣金，如果两人投资金额一样，那么推荐人之后每个月都能拿到双倍的利息，获得多出一倍的动态收益。第二位50%，推荐满2个人还可以获得上级推荐人15%的佣金。

关于投资回报率，颜芳称：“投资500-7499美元，享受每月利息收益7%；投资7500-14999美元，享受每月利息收益10%；投资15000-49999美元，享受每月利息收益15%；投资50000-99999美元，享受每月利息收益20%；投资10万美元或以上，享受每月利息收益25%。”

颜芳向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表示：“如果投资1.5万美元（约10万人民币）每月利息收益为15%，即每月1.5万人民币的利息，每天盈利500元。每五天可以提一次现，一个月可以提6次。”

颜芳称，由于投资了GIB，2020年是她收入最好的一年。颜芳没有向记者透露她具体的投资金额，只表示“非常多，每天的利润收入有5位数。”当被问到是否可以随时提现时，颜芳坚称自己现在提现顺畅。

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经调查发现，GIB宣称为“数字金融”机构，但疑点重重。

疑点一：发行的数字货币GUSDT没有任何机构认可

颜芳向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表示，每天的利息收益不会全额发放给投资人，只有70%是活期，可以随时提现。剩下的30%中有10%是定期，转化为GIB官方发行的数

字货币GUSDT矩达币，每年有18%的利息；10%投入MT5外汇交易钱包，12月会启动，每个月收益为60%；5%为股权钱包，待GIB上市之后作为原始股权；剩下5%投入GIB的数字商城，可以买数码用品、房子、豪车。

威斯敏斯特大学金融科技讲师龚晖对记者表示：“GIB发行的GUSDT没有获得任何官方机构的认可，其发行成本也就是在以太坊上的几行代码，如果只能在其自身APP上流通的话，那就是前端改动后显示的一个数字。”

疑点二：母公司及实控人不明

公开信息显示，GIB的母公司为AFF澳丰科技多元金融集团（AFF Multi Finance Group），官网显示“AFF科技多元金融集团由约翰·约瑟夫·弗利在2020年创立”。

而在其内部宣传PPT上显示，AFF澳丰科技多元金融集团并非其母公司的正式名称，其所谈到的纳斯达克准上市公司的正式名称为“AFF Holding Group Inc”。内华达州商业门户网站搜索结果显示AFF Holding Group Inc 2006年1月23日注册于美国内华达州。

（图片来源：内华达商业门户网站）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官网显示，AFF Holding Group Inc于2016年10月4日在OTC市场挂牌，获得了OTCQB证书。在OTCQB交易的证券需要按照美国标准会计制度（GAAP）向SEC或美国银行或保险监管机构报送最新财务报告。但OTCQB对交易证券没有相应的财务或定性要求。

因此，在投资人提供的内部线上课程中，“讲师”将AFF称为“准上市”公司，恐怕为时尚早。

根据其2020年8月20日披露的财报，AFF Holding Group Inc主营业务为经营网站和APP，在香港地区提供酒店点评服务，但是这一服务已于2018年5月25日终止，现在没有经营任何业务。财务数据显示，公司2018年、2019年没有任何收入，只有一些行政支出，处于亏损状态。

财报还显示，2020年6月3日，公司向内华达州提交了《公司章程》的修订证书，将其公司名称改为“AFF Holding Group Inc”。

（图片来源：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网站）

多重证据显示，AFF很有可能只是一个没有任何业务的空壳皮包公司。

至于投资人口中的“GIB的创办人兼主席约翰·弗雷大律师”，也是AFF的创办人，但是除了他们付费投放的新闻外，没有任何关于此人的信息。

在股票与财经新闻网站MarketScreener上未见Foley（弗雷）先生与GIB或者AFF有任何联系，但其对Foley先生的其他介绍属实。

（图片来源：MarketScreener 网站）

疑点三：主营业务涉嫌违法

GIB内部线上课程录音中显示，GIB有两大“造血功能”：第一就是使用所谓“5A对冲模式”交易外汇、加密货币、贵金属、股票差价合约、国际指数，五个同时对冲；第二就是采用搬砖系统“AI人工智能量化技术”，实时低价买进，高价卖出，进行套利。

对此，龚晖对21世纪经济报道表示：“我国法律禁止加密市场外交易。在2017年七部委联合发布的94公告中要求任何组织不得为代币或‘虚拟货币’提供定价、信息中介等服务。根据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发布的《关于防范境外ICO与‘虚拟货币’交易风险的提示》，如果数字货币OTC交易属于有组织的币币交易或场外交易，如一般由个人或组织担任的中介机构进行组织安排，并匹配以做市商、担保商等服务。很有可能被认定为实质属于虚拟货币交易场所交易而属于违反法规政策的行为。”

而对于其宣传中的AI搬砖系统，龚晖表示：“首先AI搬砖并非意味着百分百盈利，AI搬砖也面临着提币速度，区块链拥堵，价格涨幅不定等风险。另外，目前所有交易所的币价都已经处于一个稳定的状态，差价不会高于一个点，靠搬砖挣到钱非常难。最后，近年来已经有多个打着AI搬砖系统崩盘跑路的平台，例如‘HT搬砖’、‘Plus Token’，如果真那么能赚钱，又怎么会有那么多‘前辈’崩盘跑路呢？”

（图片来源：GIB官网）

除此之外，GIB官网显示MetaTrader5是一个买卖外汇的平台。

龚晖表示：“我们国家禁止炒外汇。根据我国《外汇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私自买卖外汇、变相买卖外汇、倒买倒卖外汇或者非法介绍买卖外汇数额较大的，由外汇管理机关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金额30%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违法金额30%以上等值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疑点四：真牌照，假监管

GIB称其总共获得了来自美国、加拿大、多米尼加、英国、瑞士、泰国、立陶宛、澳大利亚、马来西亚及老挝等九个国家，总共十七个牌照。

（图片来源：GIB官网）

在其官网上，GIB仅仅罗列了牌照授予方官网，而不显示序列号。在FINMA最新更新的授权银行和有价值证券公司（Authorized banks and securities firms）的以G开头的企业中未见GIB，在资产管理（Asset management）的公司中同样没有。

经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查验，GIB的确具有3个牌照，而非其所称的17个，分别为澳大利亚金融服务牌照（Australian Financial Services License, AFSL）、美国金融犯罪执法局（Financial Crimes Enforcement Network, FinCEN）管理的货币服务业务牌照（Money Services Business, MSBs），以及加拿大金融交易和报告分析中心牌照（Financial Transactions and Reports Analysis Centre of Canada, FINTRAC）。

龚晖表示：“一般情况下，国外监管部门批准的境外经纪商要在境内提供金融服务，一是要按照我国既定的管理原则由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二是要按照商业存在的要求，在我国境内设立提供金融服务的企业。因此就算GIB持有国外的很多牌照，依旧不能在我国开展相关外汇业务。”

比如其AFSL牌照，就规定仅能在澳大利亚从事金融服务业务。

除此之外，如投资人所言，GIB可以说是被柬埔寨警方定性为国际性诈骗集团的GCG的“新马甲”。

2019年4月29日的一篇关于GCG的新闻稿中提到，GCG的澳洲商务合作伙伴Australian business partner Mr. John Foley，与GIB的创始人为同一人。

并且，在内部课程录音中提到了“邱大家长”，他经常在群里与大家分享知识和“好消息”，经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与颜芳确认，此人为之前她投资的外汇交易平台的老板。

颜芳表示，她从2020年3月份开始投资了一个外汇投资平台，“3月份30%多的利息，4月份利息是60%以上，该平台后来被GIB收购了。”与投资人对GCG转GIB的描述的时间完全吻合。

当被问到之前投资的外汇交易平台是哪个时，颜芳笑道：“是哪个我就不讲了，那个外汇收益还是蛮高的，虽然外面怎么讲，但是我们自己知道我们提现一直都很通畅。”

颜芳还表示，之前的外汇投资平台被GIB收购之后，投进去的钱也一并被转入GIB。

如此问题重重，GIB究竟是如何说服投资者将钱乖乖奉上？

21世纪经济报道记者在调查中发现，GIB/GCG利用熟人网络，在亲友之间病毒式传播，并且大多数投资者表示，是通过直接打钱给上级来投资的，没有任何书面协议。

这一点记者从东南亚投资者处也得到了证实。一位马来西亚的投资者告诉记者：“公司就是马来西亚人开的，但是我在这里也查不到他们公司的地址。我也不知道公司的银行账号，投资都是直接打到上级的私人银行账号。”

除此之外，GIB还充分利用了付费媒体进行宣称，在各种平台上发布公关稿，描述内容具有高度的一致性。除了在中国媒体上进行宣传外，GIB也贯彻了“国际化”路线，在YouTube、Twitter上都设有账号，发布宣传视频。

在宣传中，GIB给了投资者许多美丽而飘渺的承诺。比如，未来可以全球直接消费使用的GIB数字银行卡，马来西亚在建中的“GIB双峰塔”，澳大利亚日夜开采的金矿，等等。

投入容易，退出难。GIB的投资周期为1年，想要提前拿回本金，没有那么容易。投资半年之内想要拿回本金需要缴纳30%的手续费，半年到一年之内想要拿回本金需要缴纳15%的手续费。这种违反常规的手续费收取规则，却并没有吓退参与者。目前，这样的投资赌局依然在隐秘的角落盛行。

更多内容请下载21财经APP

作者 | 实习生吴霜,记者周炎炎

编辑 | 马春园

责编 | 金珊